

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 (第 374 章)

大嶼山大澳巴士總站禁區

本人現行使《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》(第 374 章) 第 14(1)(a) 條所賦予的權力, 下令由 2018 年 7 月 3 日上午 10 時起, 大澳道的大澳巴士總站全日 24 小時劃為禁區。

除專利巴士及經由運輸署署長發給許可證者外, 機動車輛司機一律禁止把任何車輛駛入上述禁區。

巴士總站的確實範圍已在附表內圖則上以影線標明。

有關地點將設置適當交通標誌, 表明禁區範圍。

巴士總站——新界

大澳巴士總站

附表

